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6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职责	年度履职目标
部门单位名称	南县三仙湖镇初级中学
部门（单位）职责	1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，做好学校教育经费的预决算，严格按中小学财务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好学校教育经费的收支。 2、实施义务教育方针政策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。 3、保证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行，加大教师培训力度，保障校园安全以及设施设备基本维修维护管理工作。 4、进一步落实教育改革方案，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。
年度履职目标	目标1：抓好教育教学工作，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 目标2：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打造德才兼备的教师队伍。 目标3：全方位保障校园安全，加强学校安全工作，切实做好防溺水、防性侵、防欺凌以及交通、食品等安全工作。

绩效指标	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/扣分标准	备注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教师教研活动	≥	2	次	开展教师赛课，提高教师授课水平	100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教师资格、听评课，教案等合格	=	100	%	教师资格、听评课，教案等合格率	100	
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开展教师政治、业务学习培训	≥	10	次	开展教师政治、业务学习培训	100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教师整体业务水平	定性	逐步提高		教师整体业务水平	100	
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	≥	95	%	学生、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	100	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完成年度支出计划	定性	按要求完成		完成年度支出计划	100	
成本指标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成本指标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